欧盟国家精算师行为规范_精算师考试_PDF转换可能丢失图 片或格式,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44/2021_2022__E6_AC_A7_ E7_9B_9F_E5_9B_BD_E5_c50_644850.htm 欧共体精算师协会顾 问团认可的一般准则 欧共体精算师协会顾问团同意本规范适 用于所有精算师协会的正式成员,并且本规范的主要原则应 包括于欧盟行为准则中。 任何精算师协会都可以采用与本规 范效果相同,表达方式不同的其他精算师职业行为规范,也 可在本规范的基础上增添一些行为准则。在不与本规范冲突 的前提下,任何精算师协会还可制定与某些专业领域业务相 关的指导性规定。 按照1991年4月达成的各欧共体成员国精算 师协会相互认可的协议,本规范中"正式成员"的定义与各 协会定义相同。本规范同时适用于将来会申请加入顾问团的 其他欧共体精算师协会,这些协会关于"正式成员"的定义 应符合上述相互认可协议的规定和本规范。"精算师"的准 确定义留给各个协会完成。 对那些不符合"正式成员"要求 的成员, 欧共体精算师协会顾问团将建立一套与本规范相一 致相应行为规范。 为保证本规范实施,各精算师协会有必要 在其条例中加入一些适当的强制措施,这些强制措施应符合 协会所在成员国的法律,并保留对任何已通过的决议的上诉 权利。 本规范阐述了精算师应当遵守的专业准则 , 精算师有 了解现行规范的职业责任。 1.精算师应向其客户或雇主提供 诚实、谨慎、熟练的专业服务并承担职业责任,不得违反社 会公共利益。(注:在本规范中,不存在各种精算师之间的 区别,如为公司或养老基金等提供服务的顾问、精算师。" 客户"一般指受精算师或精算师所在公司提供的服务的个人

或机构。"雇主"指精算师受保险人或其他机构雇用时的情 形。) 2.精算师的行为应当能提高精算师的职业声誉,避免 带来不当或不公平的影响,尽管这种影响难以具体描述或者 容易引起误解。 3.精算师提供专业服务时应当讲礼貌,应当 与其他人员合作为客户或雇主提供服务。精算师必须为客户 信息保密。 4.只有合格并具备相当经验的精算师才能提供专 业服务。(注:这条职业行为准则适用于所有"正式成员" 。但应用于特定专业环境下工作的精算师时,有必要制定一 些指导和注释对这条准则进行补充。这些指导和注释仅适用 于在该种环境下工作的精算师)5.精算师有责任在工作中维 持一定的工作标准。 精算师必须考虑由他所在精算师协会颁 布的或认同的任何相关指导和注释,以及这些指导和注释的 性质。(如强制执行,推荐使用.....) 6.精算师在提供职业 报告时,应当清楚地注明他是报告的作者,及他能向客户或 雇主提供补充信息和关于研究范围、方法和数据的解释。7. 精算师提供职业报告时,应当注明报告的应用对象及精算师 的服务范围。 8.精算师不应当提供包含实际的或潜在利益冲 突的专业服务,除非精算师公正服务的能力不受损害,并且 完全公开实际的或潜在的利益冲突。 9.当精算师被要求接手 一项由别的精算师以前从事的专业服务工作时,该精算师应 当考虑是否有必要征求前任精算师的意见,以决定他承担该 项新责任是否合适。 (注:这一段要求反映出精算师接手其 他精算师的工作时所应具有的专业素质要求。在一些情况下 ,因为任务性质的原因,向其他精算师征求意见是不合适的 ,但是应由精算师衡量在任何特定情况下的专业要求。)10 .精算师应当及时地,以书面形式向他的客户报告以客户的

名义得到的任何服务的所有收入来源情况。 11. 精算师应当遵守他所在的精算师协会的章程中规定的纪律和约束,在协会规则范围内享有上诉权利,接受任何已通过的决议或任何关于上诉程序的决定。*原文资料由国际精算师协会(IAA)提供百考试题编辑整理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,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